

# 幫助別人是一件很開心的事情

## 訪澳門法律及社會事務學會主席馮家亮

◆文/文布凡

澳門被稱作“社團社會”，一個不到 50 萬人口的小城就擁有 2500 多個正式注册的社團。澳門民間社團如此密集，是世界各國和各地區所絕無僅有的。每天當地的報章鋪天蓋地登載社團的消息，令人目不暇接。最近有兩條消息引起筆者的興趣。一條是講某個社團成爲首個獲發電子證書的非牟利團體，另一條是講該社團透過互動電視和制作宣傳短片推廣法律。

筆者很快在互聯網上搜索到這個社團——澳門法律及社會事務學會的主頁。主頁做得算得上專業，有中、英、葡文三個登入口。打開學會的組織架構圖，被嚇了一跳。組織架構設置可够復雜的，口氣也足够大。首先是大會，大會又下轄行政管理委員會和監事會兩個領導機關及包括清盤委員會在內的五個專責委員會。行政管理委員會還設有一個主席辦公室和兩個事務處。再看學會的組織章程，有二十五條規定之多，各項都非常詳細周密。大家想，學會的首腦——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一定是位有來頭的“大人物”。

我通過網站上的電郵地址向學會主席發出了訪問邀請信。沒想到他很快就回信了，同意與我見面聊一聊，用語非常客氣。最有意思的是，這封普通的回信落款竟然是用具有法律效力的電子簽名，其鄭重其是程度令人肅然起敬。

我在一家咖啡廳裏見到這位學會主席——馮家亮先生。原來心目中的“大人物”祇是一位剛剛 31 歲的小伙子，長得濃眉大眼，領帶打得很周整，顯得幹練精神。少事寒暄之後，馮先生



即開始介紹學會的情況。早在 2001 年 7 月，澳門法律暨文化學會（2005 年 1 月更名爲法律及社會事務學會）即已創立，馮先生是幾名創會會員之一。現在會員已經發展到 30 多名，他們絕大部分大都是畢業于或在讀法律及社會科學的專業人士。學會致力於推廣法律，向有需要的人士免費提供法律諮詢和法律援助，關注法律、社會和青年事務。

“現代互聯網爲我們的工作創造了很大的空間，我們很注重互聯網這種溝通和交流方式。”馮先生介紹說，2005 年 1 月 1 日，學會網站（<http://aajs.newunion.net>）正式開通運行。網站爲學會在法律推廣方面提供了很大幫助。學會制作了一些法律宣傳和時事信息的短片，透過網站的互動電視頻道，可以全天候地提供給廣大市民收看。“這是一種很好的宣傳推廣法律的方式，特別是受到年青人的歡迎。今後我們要進一步提高制作短片的數量和質量。”年青人果然有自己的一套辦法。

“學會的成員是一批熱心的年青人，他們願意利用所掌握的法律專業知識，爲社會上有需要人士提供法律諮詢和幫助”。馮先生表示，他們已經收到不少宗求助的個案，涉及行政、民

事和刑事範疇。比如有大廈小業主就私人樓宇管理問題，要求提供法律意見。學會積極提供協助，除安排律師爲求助市民提供法律諮詢外，還替他們安排與檢察官會面，維護其自身權益。這些求助人當中除了本地市民外，亦有身處海外的其它人士，譬如有一些外地法學士欲回澳執業向學會諮詢申請程序和手續問題。“希望有需要人士透過學會網站的電郵與我們聯系，我們會盡力提供幫助”。

“我們一直關心社會事務，熱心社會公益事業，尤其是關注社會中弱勢群體的利益，爲他們做實事”。馮先生舉例說，學會發現現時澳門并無爲殘疾人士而設的公共交通工具，因此專門收集了一些技術性資料，向澳門傷殘人士協進會提供意見書，建議引入輕型復康巴士，以增加靈活性和減低營運成本。建議受到該會重視，并由該會向所屬會員收集意見後呈交有關權限部門要求給予支持。此外，學會還就強制駕駛者和乘客使用安全帶向交通高等委員會提出修改道路法例的意見，就易燃品監管問題提出修改消防安全規章的意見，等等。

注重于社團事務，會不會影響到自己工作和學業呢？面對這樣的疑惑，馮先生表示，他白天在公司上班，晚上學習，社團的工作主要用業餘時間去做。社團的工作不會變成負擔，相反增加了他與人相處的經驗，提高了他的組織能力。

“畢竟，幫助別人是一件很開心的事情”。最後，馮先生一語道破。是啊，幫助了別人，不也就是幫助了自己嗎？